2021年第一期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发 行 人: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告请见中国经济导报网 http://www.ceh.com.cn/债券公告频道)

声明及提示

募集说明书摘要仅为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募集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债券信息网网站(www.chinabond.com.cn)。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当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释 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非上下文另有规定,下列词汇具有以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指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市国资委:指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期债券:指2021年第一期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指本期债券的发行
募集说明书:指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2021年第一期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募集说明书摘要:指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2021年第一期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申购区间与投资者申购提示性说明:指《2021年第一期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申购区间与投资者申购提示性说明》
簿记建档:指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确定本期债券的基本利率区间,投资者直接向簿记管理人发出申购订单,簿记管理人负责记录申购订单,最终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申购情况确定本期债券最终发行规模及发行利率的过程,是国际上通行的债券销售形式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中信建投: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团:指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和分销商组成的承销团队
余额包销:指承销团成员按照承销团协议所规定的承销义务销售本期债券,并承担相应的发行风险,即在规定的发行期限内将各自未售出的本期债券全部自行购入,并按时、足额划拨本期债券各自承销份额对应的款项
中央国债登记公司: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券登记公司: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债权代理人: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托管账户监管人/偿债资金专户监管人:指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债券持有人:指持有2021年第一期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投资者
债权代理协议:指发行人与债权代理人签订的《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指《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偿债资金专户监管协议:指发行人与偿债资金专户监管人签订的《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偿债资金专户监管协议》
募集资金托管账户监管协议:指发行人与募集资金托管账户监管人签订的《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托管账户监管协议》
报告期/最近三年及一期:指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及2021年1-3月
报告期末/最近三年及一期末:指2018年末、2019年末、2020年末及2021年3月末
国家发改委/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住建部:指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土资源部: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工作日:指北京市的商业银行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我国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指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计息年度:指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一个起息日起至下一个起息日前一个自然日止
元:指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或有差异,此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发行概况

一、本期债券发行依据
2020年7月13日,本期债券经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召开董事会决议并决定申请公开发行本期债券。
根据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申请注册发行优质主体企业债券的批复》(杭国资财[2020]82号),2020年8月28日,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发行人申请公开发行本期债券。
本期债券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21)86号文件批准公开发行。
二、本期债券主要发行条款
发行人: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名称:2021年第一期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21杭交投债01)。
发行总额:本期债券计划发行额为10亿元。
债券期限:10年期。
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平价发行。以1,000元为一个认购单位,认购金额必须是1,000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1,000元。
发行对象:在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的发行对象为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开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基金证券账户或A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发行期限:本期债券的发行期限为2个工作日,自发行首日起至2021年7月30日。
簿记建档日:本期债券的簿记建档日为2021年7月28日。
发行首日:本期债券发行期限的第1日,即2021年7月29日。
起息日:本期债券自发行首日开始计息,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7月30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2021年7月30日至2031年7月29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2年至2031年每年的7月30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2031年7月30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在兑付登记日次日至兑付日期间,本期债券停止交易。
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31年7月30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本息兑付方式:通过本期债券的债券托管机构办理。
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分销商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组成的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进行承销。
承销团成员:主承销商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销商为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用级别:根据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评级为AAA,本期债券债项级别为AAA。
债券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
流动性安排: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1个月内,发行人将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提出本期债券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
税务提示: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债券利率:本期债券通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簿记建档发行系统,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以市场化方式确定发行利率。簿记建档区间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市场情况充分协商后确定。
发行方式: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以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簿记建档场所和系统,向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
债券托管方式:本期债券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总登记托管,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分托管。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权代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一)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簿记建档日:2021年7月28日。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2021年7月26日。
发行首日:2021年7月29日。
预计发行期限:2021年7月29日至2021年7月30日,共2个交易日。
(二)本期债券上市安排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一个月内,发行人将尽快就本期债券向国家有关主管部门提出在经批准的证券交易场所上市或交易流通的申请。
四、债券发行网点
(一)本期债券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开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行的部分,具体发行网点见附表一。
(二)本期债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基金证券账户或A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的部分,具体发行网点见附表一中标注"▲"的发行网点。
五、认购与托管
(一)本期债券采用实名制记账方式发行,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债券托管机构托管记载。
本期债券采用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发行,投资者参与本期债券的簿记、配售的具体办法和要求将在簿记建档日前一工作日公告的申购文件中规定。
(二)本期债券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行的债券托管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具体手续按中央国债登记公司的《实名制记账式企业债券登记和托管业务规则》的要求办理。该规则可在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查阅或在本期债券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索取。认购方法如下: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人凭加盖其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法人资格证明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认购本期债券;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非法人机构凭加盖其公章的有效证明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认购本期债券。如法律、法规对本条所述另有规定,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三)本期债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机构投资者发行的债券由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托管,具体手续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债券登记、托管与结算业务实施细则》的要求办理。该规则可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网站(www.chinaclear.cn)查阅或在本期债券承销商发行网点索取。认购方法如下:
认购本期债券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部分的投资者须持有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合格的基金证券账户或A股证券账户,在发行期间与本期债券主承销商设置的发行网点联系,凭加盖其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法人资格证明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复印件认购本期债券。
(四)投资者办理认购手续时,不需缴纳任何附加费用;在办理登记和托管手续时,须遵循债券托管机构的有关规定。
(五)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投资者可按照国家有关法规进行债券的转让和质押。

第二节 评级情况

一、发行人历史信用评级情况
发行人自2006年首次信用评级起,连续多年保持较高的信用等级和良好的信用记录。报告期,发行人历史主体信用评级情况如下:

表:发行人报告期历史主体信用评级情况表

评级日期	主体信用评级	评级展望	变动方向	评级机构
2021-06-29	AAA	稳定	维持	上海新世纪
2021-04-12	AAA	稳定	维持	上海新世纪
2020-06-29	AAA	稳定	维持	上海新世纪
2020-02-20	AAA	稳定	维持	上海新世纪
2019-10-24	AAA	稳定	维持	上海新世纪
2019-06-28	AAA	稳定	维持	上海新世纪
2019-03-08	AAA	稳定	维持	上海新世纪
2018-06-29	AAA	稳定	维持	上海新世纪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新世纪")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A级,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级,评级展望为稳定。
上海新世纪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该等评级结果表明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上海新世纪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该等级评级结果表明债券的偿付安全性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一)优势
区域环境较好。近年来杭州市经济发展较好,且作为第十九届亚运会主办城市,杭州市后续仍有较大规模的交通基础设施投资需求,有利于杭交投主业的开展。
政府支持力度大。杭交投是杭州市交通基础设施的重要投资、建设和运营主体,在地方国资体系中地位重要,可持续获得政府在资产注入、项目及政策等方面的支持。
主营业务稳定发展。杭交投交通主业保持良好的运营态势,经营性业务现金回笼情况较好,可为项目开展提供一定支持。
融资渠道通畅,即期偿债能力强。杭交投融资渠道较通畅,以长期借款为主的债务结构较为合理,即期偿债能力强。
(二)风险
经营易受国家政策影响。杭交投土地一级开发和房地产开发业务易受区域土地和房地产市场及国家政策调整的影响。
持续面临一定的投融资压力。杭交投承建的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开发周期长,投入规模大,现阶段在建项目规模较大,未来公司仍将持续面临一定的投融资压力。
主业盈利能力欠佳。杭交投主业盈利能力欠佳,且期间费用高企,投资收益对公司盈利形成较大补充。
(三)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
根据相关主管部门的监管要求和本评级机构的业务操作规范,在本期企业债存续期(本期企业债发行日至到期兑付日止)内,本评级机构将对其进行跟踪评级。
定期跟踪评级报告每年出具一次,跟踪评级结果和报告于每年6月30日前出具。定期跟踪评级报告是本评级机构在发行人所提供的跟踪评级资料的基础上做出的评级判断。
在发生可能影响发行人信用质量的重大事项时,本评级机构将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程序,发行人应根据已作出的书面承诺及时告知本评级机构相应事项并提供相应资料。
本评级机构的跟踪评级报告和评级结果将对发行人、监管部门及监管部门要求的披露对象进行披露。
本评级机构将在监管部门指定媒体及本评级机构的网站上公布持续跟踪评级结果。
如发行人不能及时提供跟踪评级所需资料,本评级机构将根据相关主管部门监管的要求和本评级机构的业务操作规范,采取公告延迟披露跟踪评级报告,或暂停评级、终止评级等评级行动。

第三节 企业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公司名称: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章舜年 设立日期:2003年11月11日
注册资本:200,000.00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200,0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月明路33号交投科创中心A座1502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月明路33号交投科创中心A座16楼 邮政编码:310020
信息披露负责人:黄盛荣 信息披露负责人职务:副总经理 电话:0571-85778137
传真:0571-85778959 所属行业:道路运输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0754435406T
经营范围:市政府授权经营的国有资产。
发行人是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直接管理的市属国有控股公司,主要从事交通重点工程等基础设施建设,负责交通存量资产和增量资产的经营和运作,以及工程施工、商品油品销售、物流运作、宾馆运营和房地产开发等。从行业分类来看,发行人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门类下第54类"道路运输业"。
截至2020年末,发行人总资产708.11亿元,总负债370.83亿元,所有者权益合计337.28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275.20亿元;2020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91.57亿元,利润总额8.48亿元,净利润6.13亿元。
截至2021年3月末,发行人未经审计的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为734.54亿元,所有者权益为328.77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272.95亿元;2021年1-3月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18.54亿元,利润总额2.09亿元,净利润1.59亿元。
二、历史沿革
发行人系根据中共杭州市委、杭州市人民政府"市委办(2003)71号"《关于组建杭州市交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通知》的要求,由杭州市人民政府授权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杭州市国资委")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根据杭州市财政局"杭财国资(2003)1101号"《关于同意国有资产无偿划转的批复》,杭州市交通投资有限公司、杭州市交通综合开发公司、杭州交通经济开发总公司、杭州市交通设施建设处、杭州市货运服务中心、杭州港航实业总公司、杭州轮船翻修厂、杭州汽车客运总公司、三堡码头等十家单位资产划转至发行人。
2003年11月11日,发行人取得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设立时的名称为"杭州市交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5亿元,实收资本为1,209,010,739.79元。
根据杭州市人民政府于2006年5月12日出具的"杭政函(2006)57号"《关于杭州市交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更名及增加注册资本的批复》,杭州市人民政府同意发行人将公司名称变更为"杭州市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同时将注册资本增加至20亿元。发行人本次新增认缴注册资本7.5亿元由杭州市财政局财政专户拨入专项资金688,958,288.98元增加资本和以资本公积102,030,971.23元转增资本,合计增加实收资本790,989,260.21元,并经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于2007年11月30日出具的"浙天健验(2007)第44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2006年5月26日,发行人就本次名称变更事项办理完成工商登记备案手续;2007年12月28日,发行人就本次增资事项办理完成工商登记备案手续。
根据杭州市国资委于2009年6月19日出具的"杭国资发(2009)48号"《关于同意杭州市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更名及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杭州市国资委同意发行人将公司名称变更为"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09年6月26日,发行人就本次名称变更事项办理完成工商登记备案手续。
2020年9月,根据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划转持有的发行人10%股权至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现持有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100754435406T"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20亿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章舜年,住所地为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月明路33号交投科创中心A座1502室,企业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发行人经营范围为"市政府授权经营的国有资产"。
三、股东情况
发行人是国有控股公司,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截至2021年3月末,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关系结构图如下:

图:截至2021年3月末发行人股权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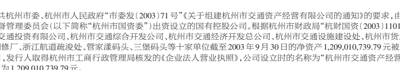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持发行人股权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权属争议等情况。
四、发行人独立经营情况
(一)业务独立
公司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生产经营活动完全独立于股东,独立从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的经营范围内的业务,不依赖股东进行生产经营活动。
(二)人员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与股东单位完全分离。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履行了合法的程序。
(三)资产独立
公司和股东之间资产关系明晰,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的情况;同时,公司不存在以自身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控股股东违规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它资源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机构方面已经分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同时建立了独立的内部组织结构,各部门之间职责分明、相互协调,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五)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公司治理和组织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是依法登记注册,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依法享有企业法人的权利和义务的大型国有控股企业。公司建立了较为健全的企业法人治理结构,按照现代化企业制度规范运作。
公司不设股东会,由市政府授权市国资委行使股东会职权,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是国有资产授权的代表,是公司的决策机构,并按市国资委授权行使股东会的部分职权;公司设监事会,根据《国有企业监事会暂行条例》行使监督职能;公司设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为公司经营层,执行董事会各项决议。
1、出资人及管理部门
市国资委按照《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履行对集团公司的国有资产监督职责以及市政府授予的其他权利和义务。市国资委对集团公司承担的重大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建设任务以及其他核心业务进行目标责任管理;制定对集团公司董事长及董事会成员的薪酬、绩效考核与激励制度,并进行考核评价。
同时,市国资委作为集团公司出资人,还应履行以下职责:
(1)持续向集团公司注资;审议集团公司的财务预、决算;
(2)委派集团公司专职监事;
(3)按市政府确定的分配比例收取公司年度利润;
(4)市政府授予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2、董事会
根据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修改《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章程》的批复(杭国资综【2017】32号),公司董事会由五名董事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董事四名,由出资人委派;职工代表董事一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或更换。公司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副董事长一名。董事长、副董事长由出资人从董事会成员中指定。董事每届任期三年,任期届满,非职工代表董事经出资人同意可以连任,职工代表董事连选可以连任。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或者董事在任期内辞职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的,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1)由董事长提名,报市国资委审批后,审议聘任或解聘集团公司总经理;
(2)由董事长提名或总经理征得董事长同意后提名,报市国资委审批后,审议聘任或解聘副总经理、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
(3)由董事长提名,审议任免所属全资子公司的董事和董事长,委派监事和监事会主席,提出总经理、副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建议;
(4)由董事长提名,审议向所属控股子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提出董事和董事长人选、监事和监事会主席人选,向所属控股子公司董事会提出总经理的任免建议;
(5)向参股子公司股东会提名董事和监事人选;
(6)审议公司的经营计划、投融资方案和对外合作方案;
(7)审议公司的年度报告;
(8)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
(9)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10)拟定公司合并、分立、解散和变更公司形式,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发行集团公司债券的方案;
(11)制订集团公司章程草案及其修订方案;
(12)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13)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14)聘请或更换为公司提供常年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
(15)有关法律、法规和章程规定的,以及市政府授予的其他职权。
3、监事会
监事会由五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两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监事会设主席一名、副主席一名。监事任期每届三年,任期期满后,市政府委派的监事经市人民政府批准,职工选举的监事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批准,可以连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
根据杭州市国资委出具的"2019年杭州市国资委(2019)26号"文和"杭国资任[2019]57号"文,免去原市政府委派的三名监事,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市政府暂未委派新的监事人选,发行人监事由两名组成,均为职工监事。发行人目前的监事任职已履行了《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其任职均为有效,监事人数与《公司章程》不符的情形,不会对本期债券的发行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监事会主要行使下列职权:
(1)检查公司财务;
(2)对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
(3)当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利益时,要求其予以纠正,必要时向股东报告;
(4)依照《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对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5)监事会主席列席董事会会议和总经理办公会,并对有关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
(6)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或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4、经理层
公司设总经理一名,副总经理(包括总工程师、总经济师、总会计师)等若干名。总经理由出资人推荐,董事会聘用或解聘;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由出资人推荐或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解聘。经理层每届任期三年,连聘可以连任。经出资人同意,董事会成员可兼任总经理、副总经理。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1)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主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2)召集和主持总经理办公会议;
(3)组织实施集团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4)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方案;
(5)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6)经董事长授权,可以代表公司对外签署各种合同和协议,并处理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的有关对外事务;
(7)依照集团公司有关规章制度对员工进行奖惩;
(8)章程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二)公司组织结构
发行人具有健全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已制定了《公司章程》,设立了董事会,聘任了总经理,并设置了11个职能部门。

图:公司内部组织架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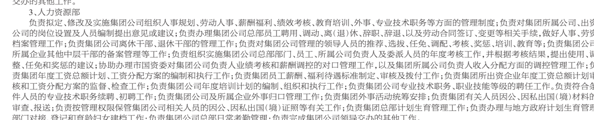

发行人主要部门的职能介绍如下:
1、总师室
属于集团公司企业生产经营、资产管理、财务管理和项目投资建设的咨询参谋部门,主要履行为集团建设、投资、营运、筹资、财务审计等提供决策咨询的职能。
2、办公室
负责发挥综合协调、后勤保障职能作用;负责集团公文电、会议、机要、保密、信息、档案、后勤服务等工作;负责集团办公设施设备、车辆及日常办公用品等的购置、调配、调度和管理;负责董事会和经理层办公会的日常事务,并承担董事会和经理层办公会议决定事项的督办工作;外派机构及小车班的管理工作;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3、人力资源部
负责拟定、修改及实施集团公司组织人事规划、劳动人事、薪酬福利、绩效考核、教育培训、外事、专业技术职务等方面的管理制度;负责对集团所属公司、出资公司的岗位设置及人员编制提出意见或建议;负责办理集团公司总部员工聘用、调动、离(退)休、辞职、辞退、以及劳动合同签订、变更等相关手续,做好人事、劳资档案管理工作;负责集团公司离休干部、退休干部的管理工作;负责对集团公司管理的领导人员的推荐、选拔、任免、调配、考核、奖惩、培训、教育等;负责集团公司所属企业其他中层干部的备案管理等工作;负责组织实施集团公司总部部门、员工、所属公司负责人及委派人员的年度考核工作,并根据考核结果,提出使用、调整、任免和奖惩的建议;协助办理市国资委对集团公司负责人业绩考核和薪酬调控的对口管理工作,以及集团所属公司负责人收入分配方面的调控管理工作;负责集团年度工资总额计划、工资分配方案的编制和执行工作;负责集团员工薪酬、福利待遇标准制定、审核及拨付工作;负责集团所出资企业年度工资总额计划审核和工资分配方案的监督、检查工作;负责集团公司年度培训计划的编制、组织和执行工作;负责集团公司专业技术职务、职业技能等级的聘任工作。负责符合条件人员的专业技术职务续聘、初聘工作;负责集团公司及所属企业外事归口管理工作;负责集团外事活动统筹安排;负责集团有关人员因公、因私出国(境)材料的审查、报送;负责按管理权限保管集团公司相关人员的因公、因私出国(境)证照等有关工作;负责集团总部计划生育管理工作;负责办理与地方政府计划生育管理部门对接、登记和育龄妇女建档工作;负责集团公司总部日常考勤管理;负责完成集团公司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4、纪检监察室
纪检监察室是集团公司负责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履行日常监督、纪检、监察等职能。
5、财务管理部
负责拟订集团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牵头组织拟订集团公司全面预算管理方案;负责拟订年度资金计划;负责组织会计核算及监督,年度决算和财务统计工作;负责税收筹划工作;负责资金筹集、计划、调配、监管;负责交通建设项目的资金筹集及管理;负责除上市公司、企业债以外的融资策划;负责所属企业清产核资和资产损失核销工作;负责国有资产经营、预算、管理及统计分析工作;负责拟订集团公司及所属企业财务人员从业资格条件方案;负责集团公司所委派财务人员的考核和管理;负责领导交办的其他事务;做好与国家审计机关、内审管理机构、聘用中介服务机构的工作配合、协调和日常工作对接。
6、投资发展部
负责集团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研究,提出集团公司改革改组建议方案;负责拟定集团公司年度投资计划、审核实施项目的投资拨付;负责投资项目前期考察、论证、立项工作,负责项目前期筹备工作,承办出资协议、项目公司章程等文件的起草和审核工作。负责集团公司及下属分子公司上市、改制、并购、重组方案的制定与实施;负责集团公司资本市场上的再融资工作,制定和实施上市公司增发新股、配股和发行可转债等融资方案。
7、交通建设部
负责拟定本公司项目建设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本公司投资项目建设期的技术指导、工程设计变更等工作;负责协调、指导本公司投资的工程项目概算控制和质量、进度、变更等工作,拟订子公司项目建设责任制考核。
8、土地开发部
属于集团公司土地开发、物业开发管理协调的专业部门,主要履行对储备土地的做地整理、配套设施项目建设和物业开发项目建设的协调管理指导等职能。
9、资产管理部
资产管理部是集团公司国有资产运行监管和考核的专业部门。主要履行资产监管、企业考核、企业改革改制和法务监管等职能。
10、安全管理部
安全管理部是集团公司安全监督管理的专业部门。主要履行安全监管、信访维稳、平安建设等职能。
11、审计部
审计部是集团公司负责内部审计工作的专业监督管理部门,主要履行监督国有资产运行情况、资金使用、基本建设项目的跟踪监督和审计等职能。
(三)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发行人各职能部门均已建立起规范化的内部控制制度。发行人主要的财务、人事、投资管理和融资管理制度介绍如下:
1、财务管理及控制制度
发行人从出资人角度,以资本投入、运营、收益、考评、责任为主线,建立了清晰的财务管理组织体系和财务内控制度,从制度上实现了资产与财务管理的统一。
(1)财务管理组织体系
发行人建立了由董事会、财务管理部和子公司财务部三个层次构成的财务管理组织体系。
公司董事会负责制定并监督实施集团财务战略、财务政策(投资政策、融资政策、收益分配政策等);确定财务管理体制、组织机构以及母子公司高层财务管理人员;对重大财务活动作出决策,处置非常规性财务事项。
公司财务管理部负责为董事会财务战略、财务政策、财务管理制度、重大融资投资等事宜提供决策支持;组织实施公司系统范围内的财务战略、财务政策工作;编制、实施与监控财务预算;策划公司最佳的资本结构,策划资本来源渠道;协调公司内外各利益相关者的财务关系,检查、监督各级财务机构对财务战略、财务政策、财务制度、财务预算等的贯彻实施情况。
子公司财务部执行公司的财务战略、财务政策和财务制度,将子公司自身的财务活动纳入公司的财务一体化范畴,做好子公司日常经营性财务管理和监控。
(2)公司资金运营内控制度及资金管理模式
①全面预算管理
集团公司通过建立完善的全面预算管理制度,严密科学的预算编制、审批、监督程序,进一步完善全面预算控制系统,实现对事前、事中资金支出的严格控制,保证整个公司资金的有序流动,并使出资人了解经营企业实现保值增值的途径、手段、方式和措施,对出资企业进行动态监管。集团公司设立预算管理委员会负责集团公司全面预算的管理工作,委员会成员由集团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和各部门经理组成。集团系统内的各单位根据自身的组织构成和预算管理级次设立相应的预算管理机构,并根据集团公司预算管理委员会确定的预算编制原则和要求以及下达的预算指标,负责编制本单位的各项预算草案,并上报集团公司,具体执行预算管理委员会确定的预算方案,确保预算目标的完成。各预算单位的各项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中的一切现金收支和非货币性资源的增减变化均应纳入预算的范畴。
②资金管理及控制
为加强对资金、费用开支的监督管理,保证资金良好运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国家现行财务管理规定,结合行业特点,对资金筹集、资金拨付、资金使用严格管理。
资金筹集的监督管理。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应积极配合集团公司的筹资工作,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以自身名义向有关金融机构贷款或进行其他融资活动,应事先取得集团公司批准,将使用计划书面报送集团公司审批同意,按批准的项目和金额拨付使用。
资金拨付的监督管理。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在每年底前将次年度资金预算制定完毕并报送集团公司。每季度初的十个工作日内将本季度的资金预算报集团公司资金财务部。
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开设各类银行账户必须经集团公司审批同意,不得擅自开户、多头开户。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非日常结算账户由集团公司统一监管,确保集团公司可以及时进行各项查询和监控。各单位的日常结算银行账户和非日常结算银行账户的范围由集团公司根据具体情况另行界定。
(3)短期资金调度应急预案
公司为加强资金管理效率,防范流动性风险,规范资金运作,提高资金管理的使用效率,发挥规模效益,切实把握企业理财的自主权,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应急资金调度预案,规范了突然发生造成或可能造成严重社会危害需要采取应急处置措施以应对的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和社会安全事件时,突发的资金需求应急方案。应急资金筹措来源包括但不限于内部资金调度、金融保险机构、大股东临时借款、银行流动资金贷款、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流动资产变现等,公司针对上述应急资金来源制定了具体筹资方案,以应对短期资金的应急调度情况。
2、人事管理制度
(1)劳动组织管理
发行人依照国有资产授权经营规范,确定内部管理层次,设立董事会和经营层。董事会是权力机构和决策机构;经营层对董事会负责,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
(2)劳动人事管理
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由法人代表与员工以订立劳动合同的形式建立劳动关系。公司对员工实行分类管理,员工按工作性质不同分为管理人员和非管理人员,管理人员分为高层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和一般管理人员。公司负责对本部中层管理人员,所属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委派到控股及参股单位的董事、监事的考核、奖惩和管理。公司的一般管理人员、非管理人员,由公司各个职能部门按照各岗位的职责要求进行聘用、考核和管理。所属公司领导班子成员以下的人员,由各子公司按照岗位职责和经济责任制进行任免、考核、奖惩和管理。
3、项目投资及管理制度
发行人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项目投资及管理制度,依据既定的发展规划制定投资原则,对项目的调研、决策、投资、建设、运营到回收进行全过程管理,使发行人及子公司的投资行为围绕核心产业和自身定位展开。
投资决策制度。公司近年来根据法人治理结构,通过制度建立和完善,内部机构整合,将对外投资决策权集中于公司本部,形成统一的投资决策中心。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和建成投产后,将决策前的分析、预估指标与实际水平比较分析,作为项目投资评估的依据,并为日后投资提供参考。
投资风险防范。为控制风险,集团在选择项目时,针对项目可能存在的战略、财务、市场、运营及法律风险,在调研中采集详尽信息;由相关职能部门或中介机构协助,进行风险评估,展开项目的不可行性论证,并研究风险管理策略的解决方案。同时,由财务管理部和投资管理部具体落实,强化投资过程中财务、法律、政策等相关事务的统一管理;并建立董事会下的监督审计力,防范投资风险。
4、重大投资决策制度
公司近年来根据市国资委有关投资管理制度,制订公司全资及控股单位投资管理办法,进一步完善投资管理制度。一般交通类投资项目由公司本部投资发展部进行项目可行性分析,再由委托专业机构进行可行性研究;其他投资项目由投资单位和公司投资发展部共同开展项目可行性研究,然后将可行性研究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讨论决策,决策通过后再报市国资委审批或备案,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和建成投产后,将决策前的分析、预估指标与实际水平比较分析,作为项目投资后评价的依据,并为日后投资提供参考。
5、融资及担保管理制度
为了加强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对融资和担保业务的内部控制,规范融资和担保行为,防范风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担保》等法律法规,集团公司严格执行融资及担保管理。
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需对融资进行评估,科学测算资金需求量、需求时间,合理安排融资规模、提款和还款计划表。
在建项目建设资金的融资按照集团公司的项目投资预算评估贷款金额和安排提款计划,融资和担保业务均行批准制度,以集团公司作为债务人向银行借款的和以集团公司作为担保人提供担保的,由集团董事会决议通过或有权审批人集体审签后方可办理借款和担保的相关手续,以下属单位作为债务人向银行借款的和以下属单位作为担保人提供担保的必须报集团公司批准方可办理。
在对外担保方面,该公司对外提供担保要经过资信调查、财务及经营状况分析、担保收益及风险评估、财务负责人审核等程序,且必须经董事会审议批准。下属子公司未经杭交投集团批准不得对外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6、关联交易制度
本公司关联交易定价的总体原则为执行市场价原则,无市场参考价格时执行双方协议价格。
7、子公司管理制度
发行人采用母子公司的结构框架进行建设高速公路的开发和运营,为确保子公司运营的规范性,同时加强发行人对子公司的控制力和约束力,发行人对下属子公司的资产、人员、财务等方面制定了一系列的内控制度。在对子公司的管理方面,该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委派董事、监事、总经理及财务总监,委派人员的薪资、考核及奖惩由公司董事会决定。委派人员在授权范围内对子公司进行管理和监督,并定期报告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8、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为促进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落实,加强安全生产管理,确保各项生产和建设任务的顺利完成,发行人制定了多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并对所属直管单位及其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和直接责任人履行安全生产责任制情况进行考核。针对生产安全隐患问题,发行人制定了《安全隐患举报制度》,及时发现和消除各类生产安全隐患,预防重大安全事故的发生。此外,发行人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编制了《突发安全事件总体应急预案》,为突发性生产安全事件提供应急预案。
9、信息披露制度
公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的管理,规范信息披露行为,保护公司、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人员的合法权益,明确公司内部(含控股子公司)及其有关人员对信息披露的职责范围和保密责任。
10、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为减少发行人收费公路对道路沿线周边环境的影响,发行人在道路施工管理、运营管理等方面建立了多项环境保护制度,切实减少对道路沿线周边土壤、噪音等方面的影响。
11、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制度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有效预防和减少安全事故的发生及其造成的损害,建立统一高效、权责明晰的应急处置体系,发行人依据法律、法规及《杭州市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结合集团公司实际,编制了突发安全事件总体应急预案,以应对自然灾害类、事故灾难类和社会安全类突发事件。
六、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主要全资、控股子公司
截至2021年3月末,发行人下属纳入合并范围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共87家,主要全资、控股子公司情况如下:

表:发行人主要全资、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1	杭新景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建德有限公司	2,000.00	交通运输业	51.00
2	杭州东洲内河国际港有限公司	10,600.00	交通运输业	55.00
3	杭州杭千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259,479.00	交通运输业	100.00
4	杭州杭甬运河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6,000.00	交通运输业	85.00
5	杭州江东大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1]	20,000.00	交通运输业	40.00
6	杭州交通投资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110,500.00	管理服务	100.00
7	杭州交投建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管理服务	100.00
8	杭州交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54.46	建筑工程业	100.00
9	杭州交建公路养护有限公司	2,300.00	建筑工程业	100.00
10	杭州交投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	科技工程服务	100.00
11	杭州公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400.00	服务业	100.00
12	杭州临安杭交公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	土木工程建筑业	78.35
13	仙居杭交公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8,222.59	专业技术服务业	91.70
14	杭州交投二航院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700.00	商务服务业	65.00
15	杭州市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0,100.00	建筑业	67.00
16	杭州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500.00	批发和零售业	67.00
17	杭州交通高等级公路养护有限公司	1,500.00	建筑业	100.00
18	杭州交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5,000.50	交通投资	100.00
19	杭州下沙港口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	交通运输业	40.80
20	杭交投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桐庐)有限公司	10.00	服务行业	100.00
21	建德新鑫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50.00	服务行业	100.00
22	杭州交投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30.00	服务行业	100.00
23	杭州港航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服务行业	100.00
24	杭州交投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服务行业	100.00
25	杭州交投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200.00	服务行业	100.00
26	杭州交投智慧交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服务行业	100.00
27	浙江通盛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物业管理	100.00
28	杭州石大公路有限公司	13,000.00	交通运输业	100.00
29	杭州千汾公路有限公司	5,000.00	交通运输业	60.00
30	杭州市货运管理服务中心	3,273.34	管理服务	100.00
31	杭州中城货运市场有限公司	500.00	其他服务业	100.00
32	杭州联运有限公司	500.00	交通运输业	100.00
33	浙江双联物流有限公司	5,500.00	交通运输业	60.00
34	杭州交通设施建设处	4,562.10	管理服务	100.00
35	杭州交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交通投资	100.00
36	杭州星都宾馆有限公司	5,000.00	住宿和餐饮业	60.00
37	杭州星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50.00	服务业	60.00
38	建德杭甬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3,000.00	建筑业	60.00
39	杭州绕城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	交通运输业	60.00
40	杭州交投实业有限公司	3,921.57	贸易业	51.00
41	建德杭新景高速停车区加油站有限公司	1,000.00	交通服务业	51.00
42	杭州千高速石油发展有限公司	1,224.50	交通服务业	51.00
43	杭州交投实业(香港)有限公司	100万美元	货物进出口	100.00
44	杭州之江大桥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交通运输业	65.00
45	杭州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76,854.58	交通投资	100.00
46	杭州钱江三桥综合经营有限公司	600.00	交通运输业	100.00
47	杭州绕城高速公路经营有限公司	104,200.00	公路服务	70.00
48	杭州交通土地开发有限公司	9,500.00	交通运输业	100.00
49	杭州漕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	交通运输业	100.00
50	杭州交联物流有限公司	17,850.00	交通运输业	100.00
51	杭州南线物流基地有限公司	9,500.00	交通运输业	60.00
52	杭州交联物流加油站有限公司	180.00	交通服务业	51.00
53	浙江盛天电子商务管理有限公司	7,000.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7.00
54	浙江杭道疏浚工程处	2,266.00	交通运输业	100.00
55	杭州交投船舶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交通运输业	100.00
56	杭州市城市土地发展有限公司	163,839.90	商务服务业	100.00
57	浙江天际企业有限公司	6,000.00	房地产业	100.00
58	杭州通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500.00	房地产业	100.00
59	杭州明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	房地产业	100.00
60	杭州市城市土地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0	房地产业	100.00
61	杭州丁桥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0	土地整理开发	80.00
62	杭州铭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00.00	物业管理	100.00
63	杭州城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	投资管理	100.00
64	杭州味地道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餐饮管理	100.00
65	杭州千岛湖通盛酒店有限公司	100.00	酒店管理	100.00
66	建德市十里埠港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	交通运输业	80.00
67	杭州千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6]	125,000.00	交通投资	60.00
68	杭州市房地产联合开发总公司[2]	1,800.00	房地产开发	46.67
69	杭州新筑置业有限公司[4]	2,745.00	房地产开发	46.67
70	杭州莲庄投资有限公司[4]	5,000.00	实业投资	46.67
71	天津新塘投资有限公司[4]	3,000.00	房地产开发	21.47
72	天津新塘团泊投资有限公司[4]	10,000.00	房地产开发	21.47
73	杭州联合田园置业有限公司[4]	5,000.00	房地产开发	46.67
74	济南新南置业有限公司[4]	5,000.00	房地产开发	46.67
75	杭州联合物业服务有限公司[4]	300.00	物业服务	46.67
76	临沂新筑置业有限公司[4]	500.00	房地产开发	37.34
77	杭州京杭运河二通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	交通投资	100.00
78	杭州市西站枢纽开发有限公司	440,000.00	交通投资	80.00
79	杭州下沙路隧道有限公司	62,800.00	交通投资	51.00
80	杭州交投装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3]	9,500.00	设备制造	40.00
81	杭交投装备科技发展(建德)有限公司[5]	2,000.00	设备制造	40.00
82	杭州交投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700.0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28.00
83	杭州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89,086.67	道路运输	51.00
84	杭州大正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80.00	专业技术服务业	100.00
85	杭州市工程咨询中心	30.00	咨询服务	100.00
86	杭州交投物资有限公司	10,000.00	贸易业	40.80

[注1]公司持有杭州江东大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40%的股权。根据2011年10月31日杭州市人民政府"杭府纪要(2011)186号《关于江东大桥及接线工程等有关问题的专题会议纪要》"精神,为确保江东大桥正常营运和西接线工程在2015年如期建成,杭州市交通运输局将其承担的有关项目公司营运管理职责移交给本公司,本公司自2012年度起将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注2]公司董事会成员由杭州交投集团占多数,经营班子由杭州交投集团任命,其经营及财务重大事项按国资程序由杭州交投集团决定,杭州交投集团实质控制公司,故纳入合并范围。
[注3]公司董事会成员由杭州交投集团占多数,经营班子由杭州交投集团任命,其经营及财务重大事项按国资程序由杭州交投集团决定,杭州交投集团实质控制公司,故纳入合并范围。
[注4]以上公司均为杭州市房地产联合开发总公司并表子公司,由杭州交投集团实质控制,故纳入合并范围。
[注5]公司均为杭州交投装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并表子公司,由杭州交投集团实质控制,故纳入合并范围。
[注6] 公司由杭州交投、淳安县交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国开基金分别出资9亿、6亿和5亿,国开基金不派董监事,出资部分由杭州交投按比例行使决策权,交投和淳安交通比例为3:2,故杭州交投集团实际控股60%,实质控制公司,故纳入合并范围。
1、杭州杭千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杭千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02年8月7日,公司住所杭州市虎跑路2号,法人代表:陈传良,公司注册资本259,479.00万元,公司经营范围:杭新景高速公路段的建设、经营、养护、管理、服务及公路配套设施的开发;公路建设物资的经营;国内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物业管理。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76.12亿元,总负债45.46亿元,净资产30.66亿元。2020年公司营业收入12.6亿元,净利润2.58亿元。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总资产76.88亿元,总负债44.97亿元,净资产31.92亿元,2021年1-3月营业收入4.19亿元,净利润1.26亿元。
2、杭州市交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杭州市交通综合开发公司系由杭州交通设施建设处投资,经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于1992年10月8日,注册资本10,000万元,法人代表:孙斌。住所:杭州市拱墅区湖墅南路111号。公司经营范围主要包括交通设施工程承包、园林工程承包、交通设施建设项目投资、市内美术装饰、经济信息咨询(除商品中介等服务,兼营建筑材料、钢材、木材、自有房屋出租等。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15.8亿元,总负债9.88亿元,净资产5.92亿元。2020年公司营业收入47.36亿元,净利润0.59亿元。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总资产17.24亿元,总负债10.82亿元,净资产6.43亿元,2021年1-3月营业收入8.19亿元,净利润0.18亿元。
3、杭州市房地产联合开发总公司
杭州市房地产联合开发总公司成立于1992年10月23日,注册资本1,8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胡迎祥,公司住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清泰街486号8楼,公司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叁级)及咨询。服务:房屋出租,房屋拆迁,室内外装饰工程承包。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18.37亿元,总负债8.54亿元,净资产9.84亿元。2020年公司营业收入4.89亿元,净利润1.14亿元。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总资产16.87亿元,总负债6.94亿元,净资产9.94亿元。2021年1-3月公司营业收入0.33亿元,净利润0.1亿元,净利润收入主要是房租及物业费。
4、杭州市城市土地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市城市土地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4月8日,系由杭州市国土资源局代行出资人职权投资组建的国有独资企业,2015年6月30日起,将本公司100%的股权从杭州市国土资源局划转至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63,839.9万元,公司住址: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359号,法定代表人:陈宏刚。公司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上述经营范围涉及前置审批,在批准的有效期内方可经营)服务:储备土地进行征地拆迁,土地平整前期整理,承担毛地整理成净地及生地整理成熟地业务,进行土地资本运作,组织储备土地拆迁安置房及相关公建配套的建设,经批准的其他(投资)业务。房地产开发。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58.95亿元,总负债28.82亿元,净资产30.13亿元。2020年公司营业收入1.39亿元,净利润0.34亿元。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总资产54.66亿元,总负债24.41亿元,净资产30.25亿元。2021年1-3月公司营业收入0.32亿元,净利润0.12亿元。
5、杭州千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杭州千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成立于2016年1月5日,注册资本2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陈传良,公司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淳安县千岛湖镇新安大街1号4楼。公司经营范围:高速公路投资开发、建设、维护、管理,仓储(除危险化学品),销售:建筑材料(除危险化学品)、文化用品、花卉,交通技术与信息咨询服务;国内广告的设计、制作、发布(除网络广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87.72亿元,总负债51.99亿元,净资产35.73亿元。2020年公司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0元。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总资产86.11亿元,总负债50.38亿元,净资产35.73亿元。2021年1-3月公司营业收入586.37万元,净利润0元。
6、杭州交通投资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交通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1月7日,注册资本120,000万元,法人代表:樊金甲,公司住所:杭州市拱墅区湖墅南路111号801室。公司经营范围为:服务:交通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代建、前期筹划,交通建设项目工程技术咨询、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经济信息咨询,公路建设工程施工,园林绿化施工,装饰工程施工;批发、零售:建筑材料。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50.95亿元,总负债35.52元,净资产15.42元。2020年公司营业收入27.60亿元,净利润0.88亿元。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总资产45.91亿元,总负债30.56亿元,净资产15.35亿元,2021年1-3月营业收入3.66亿元,净利润-0.073元。
7、杭新景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建德有限公司
杭新景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建德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8月27日,注册资本2,000万元,法定代表人:陈传良,公司住所为建德市新安江街道新安路107号。公司经营范围:杭新景高速公路投资、建设、经营、维护,货物仓储、建筑材料销售。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14.05亿元,总负债8.78亿元,净资产5.27元。2020年公司营业收入0.40亿元,净利润0亿元。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总资产14.35亿元,总负债9.08亿元,净资产5.27亿元,2021年1-3月营业收入0.20亿元,净利润0元。
(二)发行人联营和合营企业情况
截至2021年3月末,发行人合营、联营公司共18家,主要的合营、联营公司情况如下所示:

表:发行人主要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持股比例 间接	合、联营性质
1	杭州公科路桥技术有限公司	200.00	研发设计		50.00	合营
2	杭州周浦老年公寓有限公司	3,200.00	老年公寓管理咨询		50.00	合营
3	湖杭铁路有限公司	1,670,200.00	铁路建设运营	34.22		联营
4	杭州华南工程开发有限公司	17,000.00	道路运输		33.73	联营
5	杭州美好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	服务业		35.00	联营
6	杭州余杭崇广物流基地有限公司	1,000.00	货运		49.00	联营
7	杭州望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1,538.46	房地产开发		26.00	联营
8	杭州运河八堡船闸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	港口经营	23.00		联营
9	杭州启迪交投科创中心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科技园建设开发	35.00		联营
10	杭州嘉光汽车维修有限公司	100万美元	汽车维修		45.00	联营
11	杭州滨盛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0	房地产开发		20.00	联营
12	天津滨海城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	商务服务业		6.44	联营
13	浙江嘉兴港物流有限公司	15,800.00	港口经营	45.00		联营
14	浙江杭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0,000.00	交通运输业	39.00		联营
15	乐清新湖联合置业有限公司	5,000.00	房地产开发		16.33	联营
16	杭州交投幸福绿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	物业管理	49.00		联营
17	浙江杭温铁路有限公司	447,000.00	企业管理服务	22.24		联营
18	杭州交投合运电力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	30.00		联营

1、湖杭铁路有限公司
湖杭铁路有限公司成立于2019年8月30日在杭州正式挂牌成立,注册资本1,670,200万元,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龙园路88号。于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110MA2GPTP18U。
公司经营范围:铁路的建设和旅客运输,铁路与其他运输方式的联合运输;运输延伸服务;物流、仓储、停车场业务;设备物资维修、制造、采购及销售;铁路建设项目的发包与管理;工程勘测、设计、施工;房地产开发及经营、物业管理;中介服务;保险代理;道路旅客运输,境内旅游业务,住宿,餐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除新闻媒体及网络广告);食品经营;销售:日用百货、办公用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163亿元,总负债77亿元,净资产86亿元。2020年度公司营业收入0.00亿元,净利润-0.49亿元。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总资产185亿元,总负债92亿元,净资产93亿元。2021年1-3月公司营业收入0亿元,净利润0亿元。
2020年度湖杭铁路营业收入为0,主要系尚未完工投资运营,营业外收入和净利润为-0.49亿元。
2、浙江嘉兴港物流有限公司
浙江嘉兴港物流有限公司成立于2005年4月15日,注册资本15,800.00万元,公司住所:浙江省平湖市独山港镇海涛路111号。于浙江省平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482773180521。
公司经营范围:为船舶提供码头设施,在港区内提供货物装卸、仓储服务,集装箱装卸、堆放、拆拼箱;货运:普通货运。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3.08亿元,总负债1.27亿元,净资产1.81亿元。2020年度公司营业收入1.00亿元,净利润0.11亿元.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总资产3.05亿元,总负债1.21亿元,净资产1.84亿元。2021年1-3月年公司营业收入0.31亿元,净利润0.03亿元。
3、浙江杭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浙江杭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成立于2005年4月11日,注册资本30,000.00万元,公司住所: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昌硕街道安吉大道777号。于浙江省安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5237731287199。
公司经营范围:高速公路投资,筹资,建设,维护,管理;建筑材料销售。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98.48亿元,总负债67.10亿元,净资产31.38亿元。2020年度公司营业收入6.53亿元,净利润0.83亿元。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总资产97.22亿元,总负债65.13亿元,净资产32.09亿元。2021年1-3月年公司营业收入2.31亿元,净利润0.69亿元。
截至2021年3月末,上述合营、联营公司对发行人资产、负债、收入、利润等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七、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根据杭州市国资委《关于同意修改〈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章程〉的批复》(杭国资综[2017]32号),发行人章程规定董事会成员五名,其中非职工代表董事四名,由出资人委派;职工代表董事一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或更换。
(一)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职务	任职起止时间	是否有海外居留权
章舜年	男	1965年	董事长	2019年1月至今	无
郦仲华	男	1967年	董事、总经理	2021年7月至今	无
朱一民	男	1963年	董事	2019年1月至今	无
王初琛	男	1969年	董事	2018年1月至今	无
顾旻呐	男	1959年	监事会副主席、职工监事	2019年9月至今	无
洪元丽	女	1966年	职工监事	2019年10月至今	无
黄盛荣	男	1963年	副总经理	2019年6月至今	无
赵益民	男	1967年	副总经理	2018年1月至今	无
吕劲松	男	1972年	副总经理	2021年7月至今	无
苏清	男	1972年	副总经理	2019年6月至今	无

注:监事会主席顾旻呐目前已退休,近期发行人将进行工商变更登记。
(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董事
章舜年:男,汉族,1965年6月生,浙江建德人,1988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4年10月参加工作,中央党校研究生学历,曾任建德市委常委、副市长;建德市委副书记;富阳市委副书记、市长,杭州市对口支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2014年1月起任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2016年1月起任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至今。
郦仲华:男,中共党员,1967年08月生,大学学历,法学硕士、品质管理学硕士。1982年9月参加工作,1986年7月起先后委任杭州市气象局科员、副主任科员、人事秘书处副处长、人事秘书处处长、办公室主任;2002年06月-2015年12月先后任杭州市钱江新城建设指挥部(管委会)及政治处副处长、监察室副主任、政治处处长、监察室主任、招商处处长、党委委员、副董事长、副总经理。2006年12月-2014年7月同时任杭州市铁路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副总经理。2015年12月起任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1年7月起任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朱一民:男,汉族,1963年1月生,研究生学历。1983年11月参加工作,曾任杭州市商贸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杭州市市属国有企业外派监事会主席;2019年1月起任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
王初琛:男,中共党员,1969年生,本科学历,工程师。自1990年9月起历任杭州磁带厂磁带车间工段长,杭州化工机械厂厂长,杭州化工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部长、部长,杭州交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杭州三通道南接线工程有限公司、杭州石大公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现任公司职工董事、办公室(信心中心)主任。
2、监事
顾旻呐:男,中共党员,1959年生,本科学历,助理经济师。1978年12月起历任杭州轴承厂技术员、团委书记;共青团杭州市委联络部部长,市青年联合会秘书长;浙江盘古机械化工程公司总经理;杭州交通投资公司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杭州市交通资产经营公司项目建设部部长;杭州国益路桥管理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经理、办公室主任、党委委员;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副主席、纪委书记。顾旻呐目前已退休,近期发行人将进行工商变更登记。
洪元丽:女,中共党员,1966年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自1987年7月起历任杭州第一毛纺厂财务科长,浙江省机械工业招待所财务经理,杭州宏丽宾馆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杭州宏都实业有限公司内部审计,杭州制氧机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监事会召集人,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监事、副总会计师。
目前其余监事人员市政府尚未委派。
3、高级管理人员
黄盛荣:男,中共党员,1963年生,本科学历。自1982年起历任浙江省航运公司杭州分公司客运所主任室文书兼团总支书记,客运所旅游服务部主任;浙江杭州航运公司客运旅游分公司副经理、经理、党总支书记;杭州港航实业总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浙江坤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杭州杭千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2013年8月至今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赵益民:男,中共党员,1967年生,本科学历。自1989年起历任杭州市地区公路总段技术员;杭州市公路管理处助理工程师;杭州市钱江三桥管理处工程科副科长、工程师,工程科科长、高级工程师;杭州市交通局建管处副处长、高级工程师;杭州市交通工程建设管理处副处长、总工、高级工程师,处长;杭州市高速公路管理局局长 教授级高工;杭州市交通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局局长、党委书记教授级高工。2015年1月至今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吕劲松:男,中共党员,1972年,硕士研究生学历。自1989年起历任杭州市半山区财税局专管员;拱墅区财税局办事员、科员、农财科副科长、农业农税科科长;拱墅区大关街道上塘街道党工委委员、办事处副主任;拱墅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招商局)党委书记、局长、区政府国内经济合作办公室主任;杭州市拱墅区政府党组成员,区政府办公室(应急办)主任、法制办主任;中共杭州市委台湾工作办公室副主任;2021年7月至今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苏清:女,汉族,1972年12月生,本科学历,在职硕士。1994年8月参加工作,曾任杭州交通资产管理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杭州杭千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19年6月起任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三)持有发行人股权及债券情况
截至2021年3月末,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持有发行人股权或债券。
八、发行人所在行业和区域内的地位
杭州市经济连续多年保持两位数增长,在区域经济中的地位日益显著,可为发行人的经营和发展提供良好的平台。同时,杭州市财政实力的不断增强也为公司主业开展提供了有力的支持。杭州市作为长江三角洲重要的中心城市之一,具有较强的经济实力。杭州市2020年实现生产总值16,106亿元,增长3.9%;财政总收入3,854亿元,增长5.6%;城乡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为68,666元、38,700元,增长3.9%和6.7%。
发行人是杭州市唯一的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营主体,具有区域行业垄断性。在浙江省内,发行人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营主体中表现突出。
九、发行人主营业务状况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发行人是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委员会直接管理的市属国有独资公司,其主要职能是根据市政府总体规划要求,筹措资金,投资交通重点工程基础设施建设,负责交通存量资产和增量资产的经营和运作,以及工程施工、物流运作、宾馆运营、房地产开发等。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结构分析

表:2018-2020年度及2021年1-3月发行人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板块	2021年1-3月 金额	占比	2020年度 金额	占比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通行费	44,052.76	23.81	131,847.82	14.44	172,028.67	22.63	184,016.51	34.10
商品销售	75,454.51	40.78	407,493.11	44.64	312,054.32	41.04	178,363.64	33.06
油品销售	16,068.95	8.68	57,663.24	6.32	42,424.22	5.58	39,766.39	7.37
工程施工	32,621.77	17.63	218,453.23	23.93	133,289.96	17.53	25,101.85	4.65
房产销售	4,380.78	2.37	52,245.14	5.72	65,403.52	8.60	79,151.51	14.67
管理及服务	3,381.18	1.83	20,860.98	2.29	9,871.29	1.30	9,432.54	1.75
货运及代理等	1,580.67	0.85	7,195.52	0.79	8,374.41	1.10	11,047.31	2.05
酒店业	973.18	0.53	4,042.26	0.44	4,546.94	0.60	2,001.67	0.37
租赁及其他	6,517.99	3.52	13,114.30	1.44	12,310.62	1.62	10,692.28	1.98
合计	185,031.79	100.00	912,915.60	100.00	760,303.95	100.00	539,573.7	100.00
主营业务成本								
通行费	24,106.74	16.36	80,673.44	10.39	83,922.84	13.62	76,476.08	20.14
商品销售	74,307.15	50.42	402,982.92	51.90	307,465.70	49.88	177,763.47	47.45
油品销售	12,916.27	8.76	45,786.97	5.90	34,443.00	5.59	34,164.70	9.12
工程施工	30,338.94	20.59	195,128.91	25.13	129,579.08	21.02	19,268.75	5.14
房产销售	1,058.63	0.72	32,433.46	4.18	46,264.93	7.51	53,905.18	14.39
管理及服务	1,377.78	0.93	5,767.34	0.74	3,655.98	0.59	3,488.77	0.93
货运及代理等	1,559.53	1.06	7,097.39	0.91	7,903.62	1.28	6,732.19	1.80
酒店业	220.44	0.15	959.95	0.12	1,013.85	0.16	639.80	0.17
租赁及其他	1,495.70	1.01	5,691.16	0.73	2,148.74	0.35	2,207.52	0.59
合计	147,381.18	100.00	776,521.54	100.00	616,397.74	100.00	374,646.46	100.00
毛利润								
通行费	19,946.02	52.98	51,174.38	37.52	88,105.83	61.22	107,540.43	65.75
商品销售	1,147.36	3.05	4,510.19	3.31	4,588.62	3.19	600.17	0.37
油品销售	3,152.68	8.37	11,876.26	8.71	7,981.22	5.55	5,601.69	3.42
工程施工	2,282.83	6.06	23,324.31	17.10	3,710.88	2.58	5,833.10	3.57
房产销售	3,322.15	8.82	19,811.68	14.53	19,138.59	13.30	25,246.33	15.43
管理及服务	2,003.4	5.32	15,093.64	11.07	6,215.31	4.32	5,943.77	3.63
货运及代理等	21.14	0.06	98.13	0.07	470.79	0.33	2,958.18	1.81
酒店业	752.74	2.00	3,082.31	2.26	3,533.09	2.46	1,361.87	0.83
租赁及其他	5,022.29	13.34	7,423.14	5.44	10,161.88	7.06	8,484.76	5.19
合计	37,650.61	100.00	136,394.04	100.00	143,906.21	100.00	164,927.24	100.00

1、主营业务收入
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由通行费收入、工程施工、劳务和物流、房地产开发、宾馆经营、商品销售、油品销售以及其他业务组成。从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来看,发行人主营业务较为突出,形成了以收费公路收入为主,商品销售和油品销售为辅的格局,近年来这三项主要收入来源稳步增长,2018-2020年上述三项收入占比均在70%左右,2018年-2020年发行人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539,573.70万元、760,303.95万元和912,915.60万元。2019年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较2018年增长40.91%,主要系2019年度商品销售收入增加较大所致。2020年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较2019年增长20.07%,主要系2020年度工程施工收入与商品销售收入增加均比较多所致。2021年1-3月发行人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85,031.79万元。
2、主营业务成本
2018-2020年的主营业成本分别为374,646.46万元、616,397.74万元和776,521.54万元。2019年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较2018年增长64.53%,主要系2019年度商品销售规模增幅较大,成本同比例增加所致。2020年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较2019年增长25.98%,主要系2020年度与收入相匹配,成本同比例增加所致。2021年1-3月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147,381.18万元。
3、毛利润及毛利率
2018-2020年,发行人分别实现毛利润164,927.24万元、143,906.21万元和136,394.04万元。2019年发行人毛利润较2018年下降12.75%,变化不大。2020年发行人毛利润较2019年下降5.22%,变化不大。2021年1-3月公司实现毛利润37,650.61万元。
从毛利率情况分析,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30.57%、18.93%、14.94%和20.35%。其中,管理及服务占收入比例较小,毛利率波动较大;租赁及其他业务毛利率也较高,且基本保持稳定在70-80%之间;通行费毛利率逐期分别为58.44%、51.22%、38.81%和45.27%,近一期毛利率上升主要系疫情逐步平稳后,通行费恢复正常所致;油品销售毛利率分别为14.09%、18.81%、20.60%和19.62%,近两年略有提升;商品销售毛利率波动幅度较大,与销售的商品品种结构变化有关;酒店业毛利率分别为68.04%、77.70%、76.25%和77.35%,毛利率较高。
十、公司业务发展规划
(一)企业发展目标
紧紧围绕"整体做大做强、局部做精做优"的目标,坚持"大项目带动战略"和"平台升级战略",全面推进长三角南翼综合交通枢纽、城乡一体化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的建设。努力推动产业结构和企业管理的转型升级,提升整体实力,把集团公司打造成为队伍一流、管理一流、业绩一流的交通投资企业,力争进入全国中心城市交投企业前三强。
(二)企业发展定位
坚持"交通先行",以服务杭州社会经济发展、满足人民出行需求为宗旨,坚持"社会效益第一"和"可持续发展"为原则,坚持以落实市委市政府战略、任务和全市交通规划为责任,抢抓机遇、提高能力、增强实力,成为杭州"缓解两难改善民生的主载体;综合交通枢纽建设的主力军;统筹城乡交通发展的主平台"。
(三)主要发展计划
大力发展区域高等级交通网络,着力推进杭州城乡区域统筹发展;加大交通枢纽和铁路的投资建设力度,着力推进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加大区域物流基地的投资建设力度,着力推进区域物流体系发展建设。
(四)主要投资计划
发行人主要投资项目为西站枢纽等。除上述项目外,发行人杭甬运河航道工程、客运中心站、杭州德胜路沪杭高速路立交工程、杭新景二期高速等工程项目均已完工并投入运营。

第四节 企业信用情况

一、发行人信用评级情况
发行人信用评级情况详见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第二节评级情况。
二、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一)银行授信情况
截至2021年3月末,发行人在银行的授信额度总额为734.04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为215.96亿元,剩余授信额度为518.08亿元,已使用额度占授信额度总额的29.42%。截至2021年3月末,发行人未发生授信额度大幅下降的情况。
(二)近三年债务违约情况
发行人经营状况稳定,资信良好,与多家国内大型金融机构建立了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外部融资渠道畅通,历年的到期贷款偿付率均为100%,无任何逾期贷款。截至2021年3月末,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征信系统查询信息,发行人未发生债务违约情况。
(三)近三年债务融资工具偿还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发行人处于存续期内的债务融资工具总额102.00亿元,未出现不按期还本付息的情况。

表:发行人债券发行历史情况

单位:亿元、%

债券名称	发行人	债券种类	金额	起息日	期限	利率	担保	情况存续
10杭交投债	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债	12	2010.10.19	10年	5.12	无	已到期
13杭交投MTN1	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4	2013.1.25	5年	6.01	无	已到期
13杭交投PPN001	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8	2013.11.28	1年	7.30	无	已到期
14杭交投CP001	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融资券	6	2014.5.5	1年	5.7	无	已到期
14杭交投CP002	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融资券	6	2014.10.31	1年	4.43	无	已到期
14杭交投MTN001	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6	2014.7.24	5年	6.30	无	已到期
15杭交投CP001	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融资券	10	2015.7.20	1年	3.59	无	已到期
16杭州交投SCP001	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0	2016.1.25	270天	3.05	无	已到期
16杭州交投SCP002	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8	2016.10.14	270天	2.87	无	已到期
19杭州交投MTN001	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10	2019.4.22	3+N年	4.73	无	未到期
19杭交01	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	13	2019.11.15	5年	4.00	无	未到期
20杭州交投MTN001	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10	2020.4.9	3+N年	3.30	无	未到期
20杭交01	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	17	2020.8.25	5年	3.99	无	未到期
20杭州交投SCP001	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0	2020.9.29	270天	3.35	无	已到期
20杭州交投MTN002	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10	2020.12.9	5年	4.13	无	未到期
20杭州交投SCP002	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6	2020.11.25	254天	2.6	无	未到期
21杭州交投MTN001	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10	2021.4.14	5年	3.8	无	未到期
21杭州交投SCP001	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6	2021.3.16	269天	2.75	无	未到期
21杭州交投SCP002	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0	2021.6.11	270天	2.63	无	未到期
合计			182					

第五节 企业主要财务情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2018年、2019年及2020年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大华审字[2019]005063号"、"大华审字[2020]007028号"及"大华审字[2021]008996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如无特别说明,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引用的2018年-2020年财务数据均引自上述审计报告。发行人2021年一季度数据引自发行人出具的未经审计的2021年一季度财务报表。
投资者在阅读下文的相关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2018年-2020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2021年一季度财务报表。以上文件已置备于主承销商处以供投资者查询。由于发行人的多项业务依托于下属子公司来开展,因此合并口径数据相比母公司口径数据更能充分反映发行人的经营成果和偿债能力。为完整反映发行人的实际情况和财务状况,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及本节中以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分析对象。
1、会计政策变更情况如下:
(1)财政部于2017年5月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根据该准则,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由原计入营业外收入改为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对于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的,将对应的贴息资金从营业外收入调整冲减相关借款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2)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A、资产负债表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整合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将原"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
将原"固定资产清理"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
将原"工程物资"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
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整合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将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
将原"专项应付款"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
B、利润表
新增"研发费用"项目,从"管理费用"项目中分拆"研发费用"项目;
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增加"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其他收益"、"资产处置收益"、"营业外收入"项目、"营业外支出"项目核算内容调整;
(3)财政部于2019年5月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自2019年6月10日起实施,同时要求企业对2019年1月1日至该准则实施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即不需要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4)财政部于2019年5月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自2019年6月17日起实施,同时要求企业对2019年1月1日至该准则实施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即不需要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2、会计估计变更
无。
在阅读下文的相关财务报表中的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注释以及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其他部分对发行人的历史财务数据的注释。
一、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
发行人的合并报表范围符合财政部规定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一)2018年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2018年度,发行人新增12家子公司,新纳入发行人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表:发行人2018年新增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	新增原因
1	杭州城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房地产	10,000.00	100%	100%	投资设立
2	杭州市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00,100.00	67.00%	67.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新疆泰烜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800.00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浙江盛天电子商务管理有限公司	电子商务企业管理服务	7,000.00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	杭州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建设工程	500.00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	杭州交通高等级公路养护有限公司	公路养护工程	1,500.00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	海宁盛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50.00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	杭州杭路建材有限公司	沥青混凝土、水稳材料生产	300.00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9	杭州盛通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劳务派遣、承接建筑工程	200.00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	杭州港航大楼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100.00	100%	100%	无偿划转
11	杭州味地道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餐饮管理	100.00	100%	100%	投资设立
12	杭州交联物流加油站有限公司	加油站项目筹建	180.00	51.00%	51.00%	投资设立

2018年度,发行人减少1家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表:发行人2018年减少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名称	原因
杭州望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股东增资扩股,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不再控制

(二)2019年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2019年度,发行人新增11家子公司,新纳入发行人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表:发行人2019年新增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	新增原因
1	杭州交投建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代建业务	2,000.00	100%	100%	本年新设
2	杭州临安杭交公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路工程项目管理,高速公路、高等级公路、普通公路相关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运营、管理	20,000.00	75%	75%	本年新设
3	仙居杭交公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服务	18,222.59	91.70%	91.70%	本年新设
4	杭州交投二航院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咨询	1,000.00	65%	65%	本年新设
5	浙江青科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施工及工程项目管理	10,100.00	100%	100%	本年购买股权取得控制权
6	杭州杭交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市政工程项目施工及工程相关技术咨询	4,080.00	100%	100%	本年新设
7	杭州下沙路隧道有限公司	市政基础设施建设	62,800.00	51%	51%	本年新设
8	杭州交投装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轨道交通、地下空间、市政建设、房建等基础设施项目的装配式构件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10,000.00	40%		本年新设
9	杭交投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桐庐)有限公司	驾驶职业技能培训	10.00	100%	100%	本年无偿划转无偿取得
10	杭州交投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驾驶职业技能培训	30.00	100%	100%	本年无偿划转无偿取得
11	杭州交投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驾驶其他综合服务	100.00	100%	100%	本年无偿划转无偿取得

2019年度,发行人减少3家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表:发行人2019年减少子公司情况

名称	原因
新疆泰烜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注销
杭州方圆经济信息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注销
杭州市交通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被吸收合并

(三)2020年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2020年度,发行人新增4家子公司,新纳入发行人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表:发行人2020年新增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	新增原因
1	杭州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业	160,000	51%	51%	本年新成立
2	杭州交投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4,000	28%	28%	本年新成立
3	杭州大正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业	3,000	100%	100%	本年收购
4	杭州市工程咨询中心	咨询业	3,703.9	100%	100%	本年无偿划入

2020年度,发行人减少9家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表:发行人2020年减少子公司情况

名称	原因
浙江青科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本年度已吸收合并
杭州杭交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对外转让
海宁盛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年清算注销
杭州杭路建材有限公司	对外转让
杭州盛通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本年度已吸收合并
杭州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本年清算注销
杭州东线物流基地有限公司	本年清算注销
杭州东衡科技有限公司	本年清算注销
临沂联合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本年清算注销

二、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

表: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口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1年3月末/1-3月	2020年末/度	2019年末/度	2018年末/度
总资产(亿元)	734.54	708.11	573.70	490.96
总负债(亿元)	405.77	370.83	284.91	286.18
全部债务(亿元)	273.99	232.01	152.50	159.39
所有者权益(亿元)	328.88	337.28	288.79	204.78
营业总收入(亿元)	18.54	91.57	76.27	54.00
利润总额(亿元)	2.09	8.48	10.70	9.12
净利润(亿元)	1.59	6.13	7.97	6.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亿元)	–	5.75	7.49	6.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亿元)	–	4.72	6.13	5.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9.12	-23.81	4.30	28.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38.62	-62.38	-63.34	5.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45.23	115.87	56.30	-14.54
流动比率(倍)	2.54	2.44	3.03	2.77
速动比率(倍)	2.19	2.07	2.59	2.36
资产负债率(%)	55.24	52.37	49.66	58.29
债务资本比率(%)	45.45	40.75	34.56	43.77
营业毛利率(%)	20.39	15.09	19.05	30.55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	2.07	2.90	3.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96	3.75	4.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84	4.56	3.91
EBITDA(亿元)	–	21.10	23.30	22.43
EBITDA全部债务比	–	0.09	0.14	0.14
EBITDA利息倍数	–	3.40	4.03	3.4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9.20	8.11	6.11	5.81
存货周转率(次)	1.62	2.23	1.90	1.25

注:上述各指标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1、全部债务=短期借款+应付票据+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短期融资券)+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转贷地方政府债券+应付融资租赁款+棚改专项贷款)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4、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5、债务资本比率=全部债务/(全部债务+所有者权益)
6、营业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7、平均总资产回报率=(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平均资产总额
8、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
9、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
10、EBITDA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11、EBITDA利息倍数=EBITDA/(资本化利息+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12、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其中2021年1-3月应收账款周转率=(12/3*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13、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其中2020年1-3月存货周转率=(12/3*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注:除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涉及之资产负债表科目采用年平均值之外,其余财务比率均采用期末数计算。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发行人管理层结合公司最近三年的财务报表,对资产负债结构、现金流量、偿债能力、资产周转能力、盈利能力以及未来业务目标的可持续性进行了如下分析。
(一)资产结构分析

表: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资产科目余额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3月末 金额	占比	2020年末 金额	占比	2019年末 金额	占比	2018年末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合计	2,617,955.15	35.64	2,467,248.03	34.84	2,259,900.76	39.39	2,196,729.73	44.7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27,477.57	64.36	4,613,812.43	65.16	3,477,078.96	60.61	2,712,895.24	55.26
资产总计	7,345,402.71	100.00	7,081,060.46	100.00	5,736,979.72	100.00	4,909,624.97	100.00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资产总额分别为4,909,624.97万元、5,736,979.72万元、7,081,060.46万元和7,345,402.71万元,近几年总资产规模保持稳定。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2,196,729.73万元、2,259,900.76万元、2,467,248.03万元和2,617,955.15万元,在总资产中的占比分别为44.74%、39.39%、34.84%和35.64%,流动资产规模逐年增加,2020年末较上年末增加207,347.27万元,增幅9.18%,主要系公司其他应收款和货币资金大幅增加所致。发行人流动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存货、其他流动资产等。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非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2,712,895.24万元、3,477,078.96万元、4,613,812.43万元和4,727,477.57万元,在总资产中的占比分别为55.26%、60.61%、65.16和64.36%。发行人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二)负债结构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总负债分别为2,861,808.17万元、2,849,126.66万元、3,708,260.40万元和4,057,720.22万元。2018年末,发行人总负债较上年末增加4,364.77万元,增幅0.15%,变化不大。2019年末,发行人总负债较上年末减少12,681.51万元,降幅0.44%。2020年末,发行人总负债较2019年末增加859,133.74万元,增幅30.15%,主要系:1、应付账款增加21.15亿元,主要为预估工程款和未结算工程款;2、长期借款增加41.08亿元;3、"20杭州交投MTN002"和"20杭交01"发行导致应付债券增加27亿元。2021年3月末,发行人总负债较上年末增加349,459.82万元,增幅9.42%。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流动负债分别为791,649.58万元、746,297.18万元、1,009,616.17万元和1,032,562.25万元,在总负债中的占比分别为27.66%、26.19%、27.23%和25.45%。发行人流动负债主要为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性负债。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非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2,070,158.58万元、2,102,829.48万元、2,698,644.23万元和3,025,157.97万元,在总负债中的占比分别为72.34%、73.81%、72.77%和74.55%。发行人非流动负债主要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专项应付款。
从负债结构上看,发行人负债以非流动负债为主,主要由于发行人项目建设需匹配长期借款及应付债券。截至2021年3月末非流动负债占总负债比例为74.55%,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25.45%。
(三)所有者权益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所有者权益分别为2,047,816.81万元、2,887,853.06万元、3,372,800.06万元和3,287,682.50万元。
(四)现金流量分析

表: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2021年1-3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9,970.77	1,287,816.54	1,432,406.57	1,202,921.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1,189.02	1,525,935.13	1,389,435.40	920,871.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218.25	-238,118.58	42,971.17	282,050.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16.56	1,121,704.13	1,760,059.95	1,411,817.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3,622.50	1,745,468.14	2,393,431.75	1,355,968.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205.93	-623,764.00	-633,371.80	55,848.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1,967.65	1,764,463.72	936,800.21	312,320.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686.06	605,796.48	373,838.18	457,714.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281.58	1,158,666.24	562,962.02	-145,393.59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4,396.91	787,723.63	815,173.83	622,639.95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9,254.30	1,084,396.91	787,723.63	815,173.83

从经营活动看,发行人通行费收入、油品及商品销售收入等经营活动现金回笼良好。2019年发行人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42,971.17万元,经营性现金流量下降主要系本期垫付做地成本以及支付往来款,同时尚未收到做地收益专项拨款所致。2020年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由2019年末4.3亿元变为-23.81亿元,主要系发行人支付往来款以及工程施工投入增加。2021年1-3月,发行人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91,218.25万元,较上年同期降低58.00%,主要系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大幅减少所致。发行人的资产结构正处于升级与优化过程中,随着发行人在建收费路桥的陆续开通,通行费收入有较大增长空间,对未来发行人经营现金流有积极影响
从投资活动看,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5,848.84万元、-633,371.80万元、-623,764.00万元和-386,205.93万元。由于发行人在建工程较多,故2017年以前投资活动现金流为持续净流出。由于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回报期长,并且多数项目尚处于建设期,发行人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十分有限。2021年1-3月,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为-386,205.93万元,主要系公司工程项目建设推进,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流出增加。预计未来随着公司投资规模的进一步扩大,投资活动将继续呈现净流出。
从筹资活动来看,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45,393.59万元、562,962.02万元、1,158,666.24万元和452,281.58万元。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预计筹资活动将持续呈现净流入。
(五)偿债能力分析

表: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偿债能力指标概览

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2021年3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流动比率(倍)	2.54	2.44	3.03	2.77
速动比率(倍)	2.19	2.07	2.59	2.36
资产负债率	55.24%	52.37%	49.66%	58.29%
利息倍数	–	2.13	2.68	2.36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100%	100%

从短期偿债能力指标看,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2.77、3.03、2.44和2.54;速动比率分别为2.36、2.59、2.07和2.19。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总体浮动不大,从总体上看,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趋势走好。
从长期偿债能力指标看,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8.29%、49.66%、52.37%和55.24%,近年来资产负债率稳定,长期偿债能力稳定。
从利息倍数来看,近三年公司利息倍数分别为2.36倍、2.68倍和2.13倍。在2018年-2020年度,利息倍数呈上升趋势并保持较高水平,对本期债券偿付具有充足覆盖能力。
从贷款偿还率来看,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持续健康、稳健发展的原则,按期偿还有关债务。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与各家银行等金融机构建立了长期的良好合作关系。公司各项贷款本息到期均能按时偿付,未出现逾期情况。基于公司良好的品牌形象、经营状况和资信状况,公司具有较强的间接与直接融资能力,从而更有力地为本期债券的偿付提供保障。
(六)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指标如下:

表: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盈利能力指标概览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3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	185,371.75	915,722.92	762,734.05	540,022.18
营业成本	147,577.50	777,558.54	617,433.32	375,050.76
营业毛利	37,794.25	138,164.38	145,300.73	164,971.42
投资收益	444.01	18618.19	43,367.23	26,403.19
营业利润	20,384.06	84,531.43	105,380.55	97,408.99
营业外收入	1,437.45	1,713.11	4,054.91	1,327.44
净利润	15,909.25	61,283.68	79,690.71	65,369.03
毛利润率	20.44%	15.09%	18.93%	30.39%
净利润率	8.58%	6.69%	10.48%	12.32%

1、营业收入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540,022.18万元、762,734.05万元、915,722.92万元和185,371.75万元。2018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540,022.18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64,737.94万元,降幅10.70%;2019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较上年末增加222,711.87万元,增幅41.24%,主要系商贸板块规模扩大,销售收入大幅增长所致。2020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较上年末增加152,988.87万元,增幅20.06%,工程施工收入与商品销售收入增加均比较多所致。2021年1-3月,发行人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108,947.11万元,增幅142.55%,主要系疫情的缓解带来的同期营业收入提升。
2、投资收益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投资收益分别为26,403.19万元、43,367.23万元、18,618.19万元和444.01万元。发行人投资收益主要产生于理财及信托产品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
3、净利润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净利润分别为65,369.03万元、79,690.71万元、61,283.68万元和15,909.25万元。2018年度,净利润较去年同期下降37,023.03万元,降幅36.16%,主要系2017年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增加74,246.11万元,增幅263.79%,增幅较高所致,大幅增加原因为公司转让三通道公司股权,取得大量投资收益。由于三通道公司之前一直处于亏损状态,受益于该公司的转出,2018年度,公司营业利润97,408.99万元,净利润为65,369.03万元;2019年度,发行人净利润79,690.7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4,321.68万元,增幅21.91%;2020年度,发行人净利润61,283.68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8,407.03万元,降幅23.10%。2021年1-3月,发行人净利润15,909.2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3,347.38万元。
4、利润率分析
从毛利率情况分析,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毛利率分别为30.39%、18.93%、15.09%和20.44%,稍有波动,主要系毛利率较低的商贸业务规模迅速所致。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净利润分别为65,369.03万元、79,690.71万元、61,283.68万元和15,909.25万元,随着发行人贸易板块的规模扩大,近来年净利润率有所下降,但发行人目前正处于资产结构升级与优化过程中,客观上有利于提高发行人的未来盈利能力。
(七)期间费用分析

表:近三年及一期期间费用及占比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3月 金额	占比	2020年度 金额	占比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销售费用	1,393.16	0.75	5,865.22	0.64	5,892.26	0.77	4,456.78	0.83
管理费用	13,208.96	7.13	46,356.02	5.06	45,575.79	5.98	36,445.57	6.75
财务费用	1,729.94	0.93	22,875.81	2.50	33,721.71	4.42	43,281.38	8.01
合计	16,332.06	8.81	75,097.05	8.20	85,189.76	11.17	84,183.73	15.59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期间费用合计分别为84,183.73万元、85,189.76万元、75,097.05万元和16,332.06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5.59%、11.17%、8.20%和8.81%。近三年来发行人期间费用占总体呈下降趋势,期间费用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发行人营业收入上升。
(八)运营效率分析

表: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运营效率指标

项目	2021年3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4	8.11	6.11	5.81
存货周转率	0.40	2.23	1.90	1.25
总资产周转率	0.03	0.14	0.14	0.12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5.81、6.11、8.11和2.04,由于发行人主要收入来源为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主要以现金收入为主,故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存货周转率分别为1.25、1.90、2.23和0.40,存货周转率基本维稳。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0.12、0.14、0.14、0.03,总资产周转率水平较低,主要由于发行人所在的行业属于重资产行业,资产规模较大。
四、发行人有息债务情况
(一)有息债务的期限结构
发行人最近一年及一期有息债务期限结构如下表所示:

表:最近一年及一期发行人有息债务的期限结构

单位:亿元

项目	2021年3月末	占比	2020年末	占比
短期借款	12.57	5.27%	4.98	2.5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4.74	1.99%	5.32	2.70%
长期借款	181.35	75.99%	146.94	74.50%
应付债券	40.00	16.76%	40.00	20.28%
合计	238.66	100.00%	197.24	100.00%

发行人近一年及一期有息负债中长期借款占比分别为74.50%和75.99%,主要由于发行人有息负债以交通工程项目贷款为主,项目贷款均为长期限借款。
(二)有息债务余额的担保结构
发行人截至2021年3月末的有息债务信用融资与担保融资结构如下表所示:

表:2021年3月末发行人有息债务信用融资与担保融资结构

单位:万元

项目	短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超短期融资券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质押借款		33,010.15	1,041,059.35			
抵押借款	2,000.00	1,465.06	2,052.34			
保证借款	122,711.83	11,000.00	95,439.63			
信用借款	1,000.00	1,000.00	633,853.11	220,000.00	400,000.00	116,500.00
抵押+保证借款		973.11	34,996.21			
抵、质押加保证			6,071.00			
融资租赁						10,500.00
合计	125,711.83	47,448.32	1,813,471.64	220,000.00	400,000.00	127,000.00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从未进行过高利融资,未来也不会进行高利融资。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发行人除注册规模为45亿元的优质企业债(发改企业债券[2021]86号)、注册规模为50亿元的中期票据(中市协注[2020]MTN974号)、注册规模为50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中市协注[2020]SCP523号)外,不存在其他已批未发的企业债券;未同期申报其他信用类债务。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发行人已发行的企业债券或者其他债务未处于违约或者延迟支付本息的状态。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发行人不存在为其他债券提供差额补偿的情况。
五、发行人受限资产情况
截至2020年末,发行人受限资产包括货币资金、用于借款抵押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103,441.92万元。受限资产占总资产的1.46%,净资产的3.07%。另外,杭州杭千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杭新景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建德有限公司、杭州千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杭州石大公路有限公司所属收费路桥收费权;杭州交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杭州石大公路有限公司100%股权;杭州下沙路隧道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杭交公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仙居杭交公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其有权处分的应收账款权利均已用于质押,上述受限事项对应借款规模合计99.53亿元。
六、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的规定,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之间的具体关系,构成关联关系。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发行人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包括:
1、发行人的控股股东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控股股东

2、发行人的子公司
具体参见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第三节八、发行人主要全资、控股子公司"。
3、发行人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具体参见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第三节八、发行人联营和合营企业情况"。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上海为铁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股东控制的企业
上海绿地能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股东控制的企业
上海绿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股东控制的企业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浙江石油分公司	子公司之股东
杭州余杭崇广物流基地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联营企业
杭州环宇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股东
杭州锦江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股东
杭州恒基钱江三桥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联营企业
钱塘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参股股东
杭州天茂置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参股股东
杭州长运客运站场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淳安县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股东
杭州华南工程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联营企业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股东
杭州望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联营企业
杭州美好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联营企业
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股东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股东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股东
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股东

(二)关联方交易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的规定,关联方交易是指关联方之间转移资源、劳务或义务的行为,不论是否收取价款。报告期内,发行人产生的关联方交易主要为发行人商品销售板块与合资方或合资方之关联方产生,发行人2019年-2020年的关联方交易包括:
1、从关联方采购货物或接受劳务

表:2019-2020年发行人采购货物、劳务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定价政策	2020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2019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备注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浙江石油分公司及杭州分公司	市场价	46,282.43	100.00%	34,474.14	100.00%	油品
上海为铁实业有限公司	市场价	–	–	5,848.55	1.91%	
上海绿地能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市场价	–	–	14,771.22	4.81%	
上海绿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市场价	–	–	1,840.42	0.60%	

2、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表:2019-2020年发行人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定价政策	2020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2019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备注
上海绿地能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市场价	12,572.21	2.70%	17,645.69	5.68%	–
上海绿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市场价	15,226.41	3.27%	31,149.52	10.03%	–
杭州美好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市场价	15.10	0.01%	–	–	–
杭州余杭崇广物流基地有限公司	市场价	–	–	30.19	0.21%	综合管理费
杭州环宇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市场价	774.58	10.94%	1,542.81	18.42%	货物运输及装卸
浙江富阳口岸国际物流港有限公司	市场价	17.49	0.01%	–	–	代收代付电费
杭州锦江集团有限公司	市场价	–	–	155.96	3.43%	酒店消费

3、关联租赁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定价政策	2020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2019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浙江富阳口岸国际物流港有限公司	市场价	347.23	–	400.56	24.4%

4、合并范围外资金拆借

表:2020年末发行人合并范围外资金拆借情况(含息)

单位:万元

拆出方	拆入方	2020年末余额	2019年末余额
杭州城市土地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望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77.34	5,922.96
天津新塘投资有限公司	钱塘房产集团有限公司	3,080.00	5,720.00
天津新塘投资有限公司	杭州天茂置业有限公司	700.00	1,300.00
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嘉兴港物流有限公司	–	1,500.00
杭州交投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杭州嘉光汽车维修有限公司	10.00	10.00

(三)关联方往来余额
1、应收关联方款项

表:2020年末发行人主要关联方应收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年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019年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利息	乐清新湖联合置业有限公司	2,224.33	–		
应收账款	杭州锦江集团有限公司	297.31	–	299.78	–
	上海绿地能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266.15	–	5,562.75	–
	杭州运河综合保护开发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2.00	–	–	–
	杭州周浦老年公寓有限公司	488.81	–	–	–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731.15	–	–	–
	杭州美好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	–	12.10	–
预付款项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浙江杭州石油分公司	1,506.94	–	1,050.47	–
	杭州望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210.83	–	–	–
其他应收款	浙江富阳口岸国际物流港有限公司	164.37	–	154.98	–
	杭州余杭崇广物流基地有限公司	3.16	–	3.16	–
	杭州美好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16.01	–	–	–
	杭州恒基钱江三桥有限公司	–	–	3,818.21	–
	杭州望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77.34	–	–	–
	嘉凯城城镇化建设发展(淳安)有限公司	–	–	2,438.20	2,438.20
	钱塘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3,080.00	–	5,769.64	–
	乐清新湖联合置业有限公司	80,700.00	–	3.06	–
	上海绿地能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35	–	3.06	–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浙江杭州石油分公司	40.10	–	–	–
	杭州天茂置业有限公司	700.00	–	1,313.90	–
	杭州锦江集团有限公司	38.74	–	9.12	–
	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72.28	–		
	杭州长运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275.15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46,011.59	–	38,747.52	–

2、应付关联方款项

表:2020年末发行人主要关联方应付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年末	2019年末
应付账款	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09.71	–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1,349.42	–
	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1,778.09	–
预收账款	浙江富阳口岸国际物流港有限公司	200.90	200.90
其他应付款	杭州长运客运站场有限公司	10.00	10.00
	杭州长运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	0.40
	杭州滨盛置业有限公司	12,200.00	12,200.00
	浙江义乌银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850.00
	杭州华南工程开发有限公司	2,607.54	2,607.54
	杭州余杭崇广物流基地有限公司	423.10	431.20
	浙江泛美投资有限公司	900.00	–
	浙江富阳口岸国际物流港有限公司	0.2	0.2
	淳安县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	4,534.00
	杭州博达道桥工程有限公司	185.23	–
	杭州望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	30.00
	杭州美好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82.77	91.05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431.07	–
	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306.19	–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1,689.04	–
	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2,393.48	–

(四)关联交易决策
发行人与关联人之间订立的关联交易合同以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为宗旨,发行人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发行人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均应当由股东会批准。
(五)关联方资金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的情况。
(六)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发行人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定价主要按照市场价格定价或协议价确定。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发行人之子公司杭州杭千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于2021年1月29日完成股权工商登记变更,原股东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股权23.49%全部转让给发行人。杭州杭千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成为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
2、2021年2月24日,杭州交通投资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与发行人、杭州富阳交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富阳打山石采矿权开发项目(一期)合作协议》。该协议约定:杭州交通投资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2020年12月31日作为分立基准日,将持有的除取得的采矿权形成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以外的其余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等划入杭州交通投资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新设的分立企业;取得的采矿权形成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由建管公司继续保留,并由发行人作为该项目的运营主体。
3、2021年1月7日,发行人之子公司杭州公路工程开发有限公司在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企业注销。
(二)或有事项
1、发行人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1)本公司之子公司杭州新筑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筑公司")、杭州莲庄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莲庄公司")购买杭州辉宏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开发的杭州市上城区外海西湖国贸大厦共计6,546.33平方米办公用商品房,预付购房款共计130,987,000.00元。根据合同约定,所购房产应于2015年1月30日前交付,出售方延期交付并于2016年向公司发出收房通知书,经验房查看后,发现所购房屋存在质量瑕疵故未办理收房及相应产权登记手续,2018年4月杭州辉宏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宣告破产并进入破产清算程序,新筑公司及莲庄公司积极申报债权,2019年12月向上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杭州辉宏置业投资有限公司交付房产,上城区人民法院已依法受理。因疫情影响,开庭事宜暂缓。截至2020年12月31日账面已按照预付购房款的50%计提减值65,493,500.00元。
(2)本公司之子公司济南新南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新南公司)通过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庆春路支行向杭州外海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金额2000万元,由济南外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外海公司)以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幸福街19号外海西子城市花园桂雨苑的房产提供抵押担保。后由于杭州外海公司经营不善无法按期归还借款,济南新南公司提起上诉并取得(2018)浙0103民初634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济南外海公司抵押的37套抵押房地产准予采取拍卖、变卖等方式优先受偿。目前,济南新南公司正在本息范围内优先受偿。截至2020年12月31日,济南新南公司尚余委托贷款本金17,308,076.30元,利息罚息8,410,916.69元,合计本息25,718,992.99元挂账其他应收款科目核算。由于外海西子城市花园桂雨苑的37套抵押房地产涉及当地村民拆迁安置纠纷,拍卖、变卖受阻,对方未执行判决。
2、对外担保情况
(1)合并范围外企业担保明细
截至2021年3月末,发行人为未纳入合并范围的企业的担保余额为122,826.05万元,占当期末净资产的3.74%,具体情况如下:

表:截至2021年3月末发行人为未纳入合并范围的企业的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单位	担保余额	期限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2,250.00	2032.7.30
杭州奥体博览中心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6,576.05	2030.9.28
杭州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	2021.9.20
杭州市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市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	2021.7.3
杭州市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市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2021.7.16
杭州市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市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	2021.11.17
合计	–	122,826.05	–

(2)被担保公司情况介绍
杭州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9月,注册资本为13.75亿元人民币,其中杭州钱江开发区管委会投资8.25亿,占注册资本的60%,杭州金投商贸发展有限公司投资5.5亿,占注册资本的40%。公司经营范围为:市政基础设施开发建设,物业管理,实业投资,钱江经济开发区的综合开发及基础设施建设;批发、零售等。
杭州奥体博览中心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8月,注册资本为10.69亿元人民币。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奥体博览中心的开发、经营、管理;实业投资;物业管理;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注册资本5亿元人民币。公司经营范围为机场高速公路的建设、运营。
以上三家被担保公司均为国有全资企业,经营业务正常,不存在偿债风险,也不存在违约记录。

第六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用途的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加快发行人的发展步伐,满足各业务板块拟投资项目的融资需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发行人在充分评估自身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基础上,本期债券计划发行规模10亿元。
本期债券计划发行额10亿元扣除承销费后拟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公司业务种类较多,日常经营对资金需求量较大,需要储备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的发展,保证业务运行顺畅。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可以充实资金储备,有效地应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需要,也可以有效地应对付息兑付的压力。
发行人承诺本次募集资金不借予他人,不用于房地产投资和过剩产能投资,不用于与企业生产经营无关的股票买卖和期货交易等风险性投资,不用于金融板块业务投资,不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不用于补充基金的营运资金和偿还债务,不用于收购上市公司股权和境外投资项目,不用于未纳入国家高速公路网、"三大战略"发展地方高速公路储备项目表的高速公路项目。
发行人承诺不承担政府融资职能,发行本期债券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
二、发债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管理制度及运用监督制度
(一)发债募集资金存放
为方便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对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公司将实行募集资金的专用账户存储制度,与监管银行签订了《2021年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和偿债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设立募集资金与偿债资金专项账户。
(二)发债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期债券发行后,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批准的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用途对资金进行支配。
(三)发债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发行人已根据国家发改委的有关规定和发行人内部资金管理制度,制定了完善的资金管理制度,由募集资金监管银行对发行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行使监督管理职能。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用;同时,禁止任何法人、个人或其他组织及其关联人非法占用募集资金。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将由发行人指定财务部进行日常监督,对募集资金支取及使用情况进行不定期检查核实,并将检查核实情况报告公司高管人员,保证募集资金使用的有效性和安全性。
三、发行人关于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前将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清单
(一)国家有关部门对本期债券的批准文件;
(二)《2021年第一期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
(三)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发行人2018年、2019年和2020年审计报告,及发行人出具的未经审计的2021年一季度财务报表;
(四)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
(五)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为本期债券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六)《2020年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
(七)《2020年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八)《2020年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和偿债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
(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核准文件。
二、查阅地址
(一)投资者可以在本期债券发行期限内到下列地点查阅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1、发行人: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甘振森
联系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月明路33号交投科创中心A座16楼
联系电话:0571-85778137 传真:0571-85778137 邮政编码:310007
2、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柳青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座二层
联系电话:010-86451165 传真:010-65608445 邮政编码:100010
3、分销商: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589号长泰国际金融大厦16/22/23楼
法定代表人:邵亚良 经办人员:周金龙
办公地址:上海市(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589号长泰国际金融大厦22楼
联系电话:021-20639659
(二)投资者还可以在本期债券发行期限内到下列互联网网址查阅募集说明书摘要全文:
1、中国货币网
网址:www.chinamoney.com.cn
2、中国债券信息网
网址:www.chinabond.com.cn
(三)如对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或上述备查文件有任何疑问,可以咨询发行人或主承销商。